

广州话句末“嘅”的性质、功能和来源问题

黄嘉颖

香港中文大学/中山大学

广州话句末位置的“嘅”功能多样，身份也相当复杂，可以是：1) 领属标记；2) 从名词性修饰结构演变而来的名物化标记；3) 与已然事件/过去时态 (Chao 1947: imply to past tense) 相关的句末结构助词；4) 表确定、肯定语气的句末语气助词 (参考张洪年 2007)。

- (1) 本书係我嘅 这本书是我的。
- (2) a. 佢係抬轿嘅 他是抬轿的。 b. 个蛋糕係面粉做嘅 这个蛋糕是面粉做的。
- (3) 你几时去嘅? 你什么时候去的? 我寻日/*听日去嘅 我昨天/*明天去的。
- (4) 你出年一定可以升职嘅 你明年一定可以升职的。

另外，具上述功能的“嘅”均可以与其他句末语助词共现，甚至产生合音形式。

- (1') 本书係我嘅啲 (读作“个啲”) 这本书是我的! (不是你的, 你是不是拿错了?)
- (2') 个蛋糕係面粉做嘅啲 → 㗎 这个蛋糕是面粉做的呀。
- (3') 你几时去嘅啲 → 㗎? 你(到底)什么时候去的呀?
- (4') 你出年一定可以升职嘅啲 → 㗎啲? 你明年一定可以升职的咯? (确认求证/讽刺)

彭小川 (2014) 指出由于广州话的“嘅”“啲”可以处于不同的句法层次，因此合音的“㗎”可能存在跨层合音现象。考虑到句末位置“嘅”的多功能性，本文认为“嘅”本身也可能出现跨层合音的现象，如例 (1) 中的“嘅”可以分析为领属标记和表肯定语气的句末语助词的合音，即“本书係我嘅嘅 → 嘅”，前一个“嘅”作为谓语的一部分显然与作用于全句表肯定语气的句末语助词“嘅”不属于同一层级。但碍于二者同音同形，广州这类合音很难分辨。但在粤西廉江粤方言中，句末位置可以连续出现两个“个”，如：

- (5) [[[係我写个]个]啊] 是我写的啊。
- (6) [[[嗰只[红色个]]个]啊] 这个红色的啊。

例 5、例 6 中两个“个”前一个“个”是名物化标记，后一个是表达肯定语气的句末语气词。廉江方言两个不同功能的“个”共现从一个侧面支持广州话句末“嘅”可能包含跨层合音的假设。

此外，不同功能的“嘅”还可能存在演变关系。彭小川 (2014) 还指出“广州话语气助词‘嘅’是由结构助词‘嘅’ (包括领属标记和名物化标记) 虚化而成”，而张洪年 (2007) 则认为名物化标记由名词性修饰结构 (定语标记) 演化而来。若将两位前贤的推论结合，即：定语标记 > 名物化标记 > 句末语助词

但该语法化链条并未结合历时语料进一步论述。因此，本文尝试从早期粤语文献中调查不同功能“嘅”的演化路径。初步调查发现，在较早期的粤方言文献《广东土话字汇》（Morrison 1828）中，“嘅”（书中写作“既”，标音为 kay）已经具有丰富的功能，如 1）领属标记；2）定语标记；3）名物化标记；4）句末语气词。

(7) 佢既價錢總唔得老實 His price is never the real one. 他的价钱总是不老实。

(8) 我致憎咁刁惡既人 I exceedingly dislike such perverse vicious people. 我最讨厌这么凶恶的人。

(9) 跌倒琉璃冇個好既 A fallendown glass all are broken. 跌碎的玻璃没有一块是好的。

(10) 你唔怕天既 Don't you fear of Heaven? Said to audacious people. 你不害怕上天吗？

南方方言定语标记和名物化标记常与通用量词“个”有关，吴语、闽语和客语中的通用量词“个”都发展成句末语助词，而广州话通用量词“个”确实可以充当定语标记，但却没有与“个”字形读音一致的句末语助词。调查早期汉语方言文献资料库（香港科技大学 2018），发现十九世纪末二十世纪初吴、闽、客方言文献中已经出现“个”作句末助词的例子，而广州话仅在 Ball 编写的《Cantonese Made Easy》（1883, 1888 版）中出现过 3 例。另外，除广府片外，粤西粤方言（如廉江粤方言），甚至东莞莞城方言都发现与“个”读音相近的句末助词。若广州话句末的“嘅”和其他粤方言片区，甚或其他南方方言一致，同样源自通用量词“个”，那么“个”是如何发展成“嘅”的，抑或“嘅”有其他的来源？本文拟结合历时和共时两方面的情况，希望能有所发现。